

余嘉錫 著

四庫提要辨證

上

古今人比出版社



余嘉錫 著

四庫提要辨證

上

雲南人民出版社

卷之三

贵阳学院图书馆



GYXY620503

四庫提要辨證是一部訂正清代官修的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訛誤的學術專著，是現代著名古文獻學家、目錄學家余嘉錫先生的學術代表作，也是中國現代學術史上最具有影響的著作之一。余嘉錫先生于一九四八年當選為中央研究院院士，主要就是因為這部著作的巨大成就。

余嘉錫（一八八四—一九五五），字季豫，是湖南常德人。其父嵩慶于光緒初年進士及第，做過七品的商邱縣令，官至湖北候補知府，但深通經史。在父親的教誨下，余先生幼年起就廣泛閱覽了大量經史典籍，加上勤于記誦，悟解超拔，青年時就有志于撰述。十八歲中鄉試舉人，得到作有新元史的史學家柯劭忞的賞識，被選為吏部文選司主事。辛亥以後回鄉，在常德師範學堂任教。二十一年代因湖南戰亂，先避地長沙，一九二七年經柯劭忞介紹北上北京，授館于清史稿主編趙爾巽家，課讀趙氏子弟的同時，也輔佐審讀清史稿初稿。一九二八年後，在北京大學等學校任講師，講授目錄學。一九三二年，擔任輔仁大學校長的著名史學家陳垣先生聘其為輔仁大學教授、中文系主任。其後即在輔仁任教十八年之久，一九四一年起又任文學院院長。在輔仁期間，曾先後開設目錄學、秦漢史、古書校讀法、世說新語研究、漢書藝文志理董、經學通論、駢體文講讀等課程，內容涉及經學、史學、文學和文獻學等諸多領域，足見其涉獵範圍之廣。一九四九年以後，任中國科學院語言研究所

專門委員。一九五二年因腦溢血癱瘓，一九五五年除夕夜猝死，享年七十二歲。余先生一生著述不輟，已出版的著作除本書外，尚有目錄學發微、古書通例、余嘉錫論學雜著、世說新語箋疏等。（余先生生平經歷主要依據中國文化十三期刊周祖謨、余淑宜余嘉錫先生學行憶往）

余先生生活在中國近現代學術思想發生巨大變革的時代。他雖幼從家學，早習舉業，一生治學的主要格局也是繼承乾嘉文獻考據學的傳統，他平生服膺前人以目錄學為治學之鑰的說法，重視目錄學的研究，重視掌握目錄以求博通羣籍，一生讀書涉獵極廣，自稱『史、子兩部，宋以前書未見者少；元明以後，亦頗涉獵』（見四庫提要辨證序錄。後文引其自述不注出處者皆見此篇）。他的讀書，不以孤本僻書以炫世，自號書室名『讀已見書齋』，自購書也以明清精刻本為主，不以宋元刻本為奇。但他對傳世典籍閱讀之廣博，鑽研之深契，分析之細微，考辨之切當，都是超邁前人的。他的研究方法，從形式來說，是非常傳統的，即從讀書校書開始，在讀書中發現問題，先將所見批注于書中，積累漸多，再將批注錄出，寫成讀書札記，再經推敲充實，形成論著。從余嘉錫論學雜著所收論文可以看到，他的學術視野和研究方法，與傳統舊學已有着很大的不同。這裏僅舉他的幾篇論文為例。宋江三十六人考實、楊家將故事考信錄等文，將傳統經史考據的方法用于通俗小說的研究。楊家將演義雖多虛構故事，但並非全無事實依憑。余先生從宋元史籍、地志、筆記、文集中廣稽史料，指出孰為史實，孰出虛擬，並進一步推論其在民間廣泛流傳的文化背景，揭示了因其弘揚民族正氣而得

十六人考實則將水滸傳前身宣和遺事所述宋江等三十六人橫行河朔的故事，追跡文獻，弄清了水滸主要人物的歷史原形，並從文本、制度、地理、民俗等多方面，還宋江起義以歷史真實。另寒食散考，道教典籍和中日古醫籍，揭示所服藥物的成分，服食後的發病原因和病狀，將息節度的方法和引致百病、導致痼疾的結果，結論是服食的危害遠勝于鴉片。不難看出，他的研究極富現代學術意識，已非傳統意義的考據之學所能牢籠。又因其探討的深入和結論的精辟，他的許多看法至今仍為學界廣泛稱道。

當然，余先生最重要的著作，還是四庫提要辨證。要介紹這部著作，必須先從四庫提要說起。

從漢代開始，中央圖書機關在廣泛徵求圖書後，都將重要的著作整理校訂，以成定本，同時撰寫提要，說明其作者、成書始末、學術價值和流佈校定過程，以供學者參考利用。漢代劉向別錄雖僅存八篇完整的敘錄，但這一提要敘錄的作法，為後人樹立了良好的典範。後其子劉歆編七略，唐代元行衝、毋彌編開元四部錄，宋王欽臣等編崇文總目，都為每一種入錄圖書撰寫了提要。這幾種書志雖以各自獨特的方式得以存其書名目錄，但提要都已失去，是學術史上很大的損失。清代乾隆年間學者朱筠提出編纂四庫全書時，即提議“每一書上，必校其得失，撮舉大旨，敘於本書卷首”（苟河文集卷一謹陳管見開館校書札子）。這一主張是卓有見地的，得到乾隆帝和修書學士的贊同，在著名學者紀昀主持下，得到翁方綱、戴震、周永年、邵晉涵、姚鼐、余集等的鼎力協作，終有所成。提要文集卷一謹陳管見開館校書札子。

的編撰方法，一般先由負責某書校定輯錄的纂修官擬出初稿，再由總纂官交上述諸位學有專長的學者進行考證、修改、潤飾，成為分纂稿，現翁方綱、邵晉涵、姚鼐等人執筆的分纂稿還各保存了一部分。總纂官再對分纂稿作出增刪改寫，形成定稿。由於編入四庫全書的古籍多達三千四百多種，加上存目六千多種，需寫提要的書籍有近萬種之多，且每一種書都牽涉到極其複雜的學術問題，參與提要編寫的學者對許多問題的看法也有很多分歧，紀昀與各位館臣為提要的編寫可以說是殫精竭慮，反復修改，現在可以看到四庫各閣的提要有很多不同，各書前的提要與以後彙編成事書的四庫全書總目差異更大，就是多次改寫而留下的痕跡。可以說，這部凝聚着乾隆年間一批最優秀學者二十多年心血的大書，對清中葉以前基本古籍作了全面清理和估價，對中國傳統學術作了系統深入的總結，在學術史上地位和影響空前啟後。

但從另外一方面來看，提要的撰寫，相比於文本的寫定來說，有更為艱難的地方。文本寫定，只要得到善本，彙聚不同的文本，按規範操作，較易於見功。但提要的撰寫，作者事跡要備徵史傳勾稽線索才能弄清楚，成書過程和文本流傳的敘述則要廣引書志、詳核文本同異方得理出端末，而涉及到對一部書的學術評價，則要反復研讀全書，引據前人對此書的評述，然後折衷羣言，分析利病，作出允洽的評議。然而近萬篇的提要，且成於衆手，加上政治環境的制約，成書期程的限制，加上書館中嚴厲的考課復檢和獎懲措施，雖有眾多碩學的參與，要臻于善美，確是很不容易的事。余先生對提要多有訛誤的原因，也很客觀的評述，認為：「四庫所收，浩如烟海，自多未見之書。而纂修諸

公，繙于時日，往往讀未終篇，拈得一義，便率爾操觚，以致「紙繆之處，難可勝言」。在比對了各家的分纂稿和訂稿後，他對總纂官紀昀的工作，也有很具體得當的評價。他認為紀氏以一人之力而擔全書的定稿責任，經其手後，不少提要稿都「考據益臻詳贍，文體亦復暢達」，但所承責任太多，也不免恃其博洽，往往奮筆直書，而其謬誤乃益多，也有定稿反不如分纂稿的。余先生自述對四庫提要的研讀，始於一九〇〇年他十七歲時得到這部書以後，「日夜讀之不厭，有所疑即引書考證，有所發見即寫於書端。經過三十多年，所得漸多，始於一九三一年決定寫成專書，最初有七百多篇，四十年代曾取史、子兩部一百多篇付印，此後又經多次修改增寫，又得二百六十多篇。直到一九五四年十月，也就是他去世前三個月，才最後寫定四百九十篇，並撰寫序言。這本書的撰寫，先後歷時五十五年，可以說是傾注了他一生的全部心力。

四庫提要辨證全書近四百九十篇，其中經部六十一篇，史部一百七篇，子部一百十七篇，集部一百三篇，可以說他關注的重點，是在子、史一部，與清人的偏重經學小學有所不同。從所涉時代來看，包括了從上古到清代的各個時期，但以宋人著作為最多，達一百三十種，接近全書的一半。凡此均可看出作者在博通中有所專擅的方面。

所涉如一書作者之歸屬、成書之始末、內容之分合、流傳之完殘、傳本之真偽等，都有很具體的分析。所涉如四庫提要辨證所涉博大精深，對近五百種書中的各種複雜難解的問題，作出了精當科學的解析。應該說，四庫提要中帶有明確的傾向性的偏失是很明顯的，如以漢學正統之立場貶抑

宋學，對西學一知半解地輕率譏評等，批評較為容易，余先生對此雖所見十分明切，但因議論可因所見不同而發揮，毋庸逐一討論或批評，故一般較少計較。他所指出的，大多是提要的硬傷。在此僅舉蒙求為例，以見一斑。蒙求是中國古代著名的蒙書，明清間流傳較廣的是宋徐子光的注本，其作者則署作李翰。余先生的考辨長達近萬言，所考主要是三個問題，一是此書的作者及其事跡，二是此書注的作者，三是書中用典的出處。四庫提要據資暇集有『宗人翰作蒙求』的記載，從五代史桑維翰傳中找到後晉翰林學士李翰浮薄的記載，就斷此書為『晉李翰撰』。其實提要的作者讀書稍為仔細一些，就會發現錯誤的所在，即唐文宗時李匡文的著作資暇集中已經提到了蒙求，且稱作者為李翰，其作者怎麼可能是二百多年後的後晉人呢？再者後晉的這位也不是李翰，而是李澣，因其先仕後晉而後仕遼，故在遼史中有其傳。這些問題都並不複雜。清末因此書日本傳本的舶歸，此書卷首有天寶五載（七四六）李良的薦蒙求表和李華的序，作者為盛唐人李翰，森立之《經籍訪古志》、楊守敬《日本訪書志》據此駁提要之失。而沒有見到日本刊本的黃廷鑪《第六弦谿文鈔》、周中孚《鄭堂讀書記》也廣引典籍以糾訂提要之誤。余先生對此書前人已有的考證成績，逐一援引，並稍作評骘，如謂楊氏稱引二李表序，仍稱作者爵里未詳，卻忽視了表序中對爵里均已敘及，謂黃氏所考有得，但忽略了兩唐書都有李翰傳，稱道周氏『特為精密』。在此，余先生對前人的研究可說是不掩其善，不護其短，其本人的發見則另述。他據明刻本顧起倫蒙求標注，指出明人已知作者為唐人李翰；又據金元好問《十七史蒙求序》，知宋元刊本本有一李序表，足與日刊本印證；而於李翰生平出處，則廣引唐代典

籍已予發明。相比於前人的研究來說，他的考辨是最為精當的。其次是蒙求集注的注者，又涉及集注者徐子光的生活時代、徐子光與徐賈是否同一人，徐注的八卷本和三卷本的關係，以及徐注所稱舊注出自何處等。余先生對此僅用不足千字，即作了允當的註解。他的重要發現則是，徐注蒙求所稱之舊注，與日本刊本的原注，其實都是出於蒙求作者李翰本人的手筆，他的依據是一是李序表的記載，稱「每行注兩句，人名外傳中，有別事可記，亦比附之」(李華序)，注下轉相敷演，約萬餘事。(李良薦表)，都很明確。他又引宋人魏朋編和學林的記錄，知宋人已知爲李翰自注，但徐子光對此已不甚明瞭了。楊守敬已有見於此，余先生則進一步予以證定了。考定蒙求注爲李翰自作，對利用此書以作古籍輯逸，極其重要。如三十年代印叢書集成初編，蒙求有自注的佚存叢書本和徐注的學津詩原本，只因徐注文繁而不取前本，而近年印續修四庫全書，卻選用了雖珍貴但殘缺的應縣木塔藏蓬萊文本，不取自注本，也未稱允當。倒是日本學者編本邦殘存典籍輯逸資料集成，利用自注本輯出了大量古籍佚文，很具識見。最後是蒙求用典的出處，提要對此有一大段似是而非的考論，楊守敬已作了詳細的辨駁，很見識力。辨證全引之，以爲「尚有未盡」，再就毛寶、韓壽二事作出解析，才得到充分的證明，意義是非常重要的。余先生的治學原則也於此有所展示。一是凡研究之問題，循前人已有論列者，務予援據；一是對提要和前人所述，平心分析，務求其是；三是凡考辨所及，皆循本溯源，知其端委變化，凡提出己說，則盡量追求博證、確證，證據不足，不妨仍予存疑。

還可以舉一些非常具體的考訂。如對作者姓名的確定，雖屬小事，但要求得確鑿的結論，也必須要有堅強的佐證。如宋代史書東都事略的作者，四庫提要作王偁，依據是此書明刻本的署銜。在余先生以前，清末陸心源在儀顧堂題跋中以據所見此書宋槧本和明覆本以爲應作王稱，錢綺又據影鈔宋本提出應作王稱，並認爲其字季平與名稱合，余先生又揭出五松齋仿程舍人本的署名，以及郡齋讀書附志、玉海、分類東坡志的書證，又舉出陳垣先生舉出的學海類編本西夏事略和宋蜀刻二百家名賢文粹的題名。這些多方面的書證集中起來，王稱是而王偁誤，可說是完全證定而不可移易了。再如清人從水樂大典和說郛中輯出宋末筆記愛日齋叢鈔，說郛題作者姓葉而失名，四庫提要遂以爲書目不著錄而作者名無考。余先生指出清初人黃虞稷千頃堂書目著錄此書爲十卷，且列作者爲葉寘，弄清了此書的作者和卷次。又進而從南宋鶴山大全集、平齋文集、後村題跋、吹劍錄等書中勾尋其生平事跡，爲今人利用此書指示了可靠方向。類似的情況還有元代測圓海鏡的作者應爲李治而不作李冶，也有很充分的證明，所舉作者兄弟數人名皆從水，尤爲鐵證。像這類例子在全書中很多，就不多舉了。

余先生是當之無愧的大師級學者。他能够寫出四庫提要辨證這樣的力作，蓋因其讀書深入得法，研究方法科學，加上一生勤奮向學，博聞慎思，所獲自然邁越前修，爲世公認。前文已經指出，他的讀書研究方法從外在方式來說，是繼承樸學傳統，以具體文獻和事實的考據爲主的。但如作深入探求，可以發現他的讀書與前人已有極大的不同。一是掌握目錄以求全面把握文獻，對存世典籍有

全局在胸的理解。認為目錄學可以“津逮學術，考鏡源流”雖是清人章學誠所提出，清代理解及此的學者也頗有其人，但要真正做到，則非常不容易。余先生在其另一部經典之著目錄學發微中，特別將目錄學的功用歸納為六點，即“以目錄書著錄之有無斷書之真偽”、“用目錄書考古書篇目之分合”、“以目錄書著錄之部次定古書之性質”、“因目錄考亡佚之書”、以目錄書所載姓名卷數考古書之真偽”（目錄學發微卷一目錄學之意義及功用），可以說是他精通目錄以治學的心得之談。在他的研究中，可以看到他對一具體問題的所涉文獻，有全面的了解，對每一種用書的源流變化，都有很精緻的理解，據此而展開考辨，無不舉證充分，邏輯嚴密，令人信服，即得力於此。他的古書通例所論雖以漢魏以前古籍為主，但他提出讀古書應“案著錄”、“明體例”、“論編次”、“辨附益”的原則，也可以說是他讀一切古籍的原則。他特別推崇三國董遇“讀書百遍而義自見”（三國志魏志王朗傳注）和北齊顏之推“觀天下書未遍，不得妄下雌黃”（顏氏家訓勉學篇）的讀書箴言，認為“百遍縱或未能，三復必不可少”。他自述讀書研究的情況：“每讀一書，未嘗不小心以玩其詞意，平情以察其是非，至于搜集證據，推勘事實，雖細如牛毛，密若秋荼，所不敢忽，必權衡審慎，而後筆之於書。”這種小心謹慎、實事求是的態度，體現在全書的每一處論述中。從細節說，凡所引書，一律援據原書原文，不據他書轉引。四庫提要在這方面就有欠缺，如經部諸書提要，看起來旁徵博引，頭頭是道，但仔細覆核，不難發現多是據朱彝尊經義考轉引的，以致許多結論並不準確可靠。余先生將其所引文字、所涉文獻、所及問題，窮源溯委，反復斟酌辨析，以求明瞭真相。他能取得如此巨大的學術成績，原因

即在於此。

最後還想提出本書中所見作者的學術氣度和良好學風。余先生認為自晚清以降，對四庫提要的態度，「信之者奉為三尺法，毀之者又頗過當」，他都不贊同。他認為該書「叙作者之爵里，詳典籍之源流」，「剖析條流，斟酌古今，辦章學術，高揖羣言」，「自別錄以來，纔有此書」，給以極高的評價。他的工作得到學術界很普遍的好評，但他在將自己和清人的工作比較後，用射鳥為譬喻：「紀氏控弦引滿，下雲中之飛鳥，余則樹之鵠而後放矢耳。易地以處，紀氏必優於作辨證，而余之不能為提要決也。」這種虛懷若谷的學者氣度，也是余先生一生謙遜為學的自然流露。聯想到近年學術批評中常見的現象，捧場者一味吹噓，動輒就說某書有幾大特點，而棒殺者發現前人的一點錯誤，則像打落水狗一樣地全盤否定，都不是學者應有的行為。余先生半世紀以前所說的這些話，很有針砭時弊的意義。

本書于一九三七年七月印行史部和子部未完稿十二卷。作者生前編定全書為二十四卷，一九五八年十月由科學出版社出版。中華書局于一九八〇年五月據以標點重排後出版，至今也已二十多年。這次重印，得到了余先生家人的授權，是本書的第四個印本，內容則仍完全保留作者自定本的面貌。

右四庫提要辨證經部一卷，史部七卷，子部十卷，集部五卷，武陵余嘉錫季豫甫之所作也。嘉錫束髮受書，先君子自課之，先君子諱嵩慶，字子徵，光緒丙子進士，以戶部主事出爲河南知縣，官至湖北候補知府。著有《芳仙館詩詞鈔》、《借酒集》、《豆牕璣議》諸書，稿藏於家，多爲日寇所燬。常坐之案頭，口授章句，五經、楚辭、文選既卒業，即命觀四史、通鑑，學爲詩古文，不令習時藝也。嘉錫頗知嗜學，發簏中書盡讀之，目爲之眚。小字狂簡，遂斐然有述作之志，年十四，作孔子弟子年表，讀郁離子，好之，效其體著書數萬言。十六歲注吳越春秋，然於學問之事，實未有所解。閱張之洞書目答問，駭其浩博，茫乎失據，不知學之所從入，及讀其輜軒語曰：「今爲諸生指一良師，將四庫全書提要讀一過，即略知學問門徑矣。」不禁雀躍曰：「天下果有是書耶！」聞請於先君子，爲道其所以然，意欣然嚮往之，遂日求購讀。光緒二十六年庚子，年十有七矣，先君子以事於長沙，始爲購得之，則大喜，窮日夜讀之不厭。時有所疑，輒發篋陳書考證之，筆之上方，明年遂錄爲一冊，此余從事提要辨證之始也。爾後讀書續有所得，復應時修改，密行細字，冊之上下四周皆滿，朱墨淋漓，不可辨識，則別易一稿。如此三十餘年，積稿至二十餘冊，自期以沒齒乃定，故未嘗出以示人。歲在辛未（一九三一年），忽慨然動念，懼其放失，始發價金慚，遂以暇時，稍加改治，手自繕錄。然迫於講課，擾於人事，或十許日不能終一篇，輒復投筆歟息。次先後，刪除重複，編爲目錄，合經史子集四部，凡得七百餘篇。其間尚多少作，見聞不廣，讀之令人自念平生於經部所得不深，集部自舉舉數十家外，可傳者少，其書汗牛充棟，讀之未徧，未易妄加論定。惟史、子兩部宋以前書未見者少，元、明以後，亦頗涉獵，因就兩部芟定之，舊稿以外，復有增定。

益。至一九三七年六月甫經寫出十之五六，忽又因病輟業。七月盧溝橋事變起，日寇侵入北京，人益困頓憂苦，殆岌岌不可終日。自念平生精力盡於此書，世變日亟，馬齒加長，懼亡佚之不時，殺青之無日，乃取史、子兩部寫定之稿二百二十餘篇排印數百冊，以當錄副。爾後續有修改增益，漫漫增多。從一九三七年直至一九五二年，十五年之間復先後寫定經部稿六十餘篇，集部稿百餘篇，史、子兩部稿百餘篇，凡二百六十餘篇。蓋自初讀提要以來，五十餘年之久，惟此二十餘年治之最勤。然中間三次大病幾死，至今手足尚時時麻痺不仁，意志雖勇，欲續有述作，而精力就衰，不足以副之矣。是以曠日持久，而其所成就者如是其少也。猶憶革命勝利以後，一九四九年之冬，以考證東林點將錄及天鑒錄二書用思過度而罹疾，病劇之時，第覺病榻之前後左右所陳列者莫非書也。迨病愈，而考索愈力，未及終篇，忽轉爲風癆，臥床數月始愈。自是以後，精神疲頓，雖發憤撰述，早興夜寐，手自抄錄，但以右臂麻痹，手顫作書不易，往往經一月始成一篇。至一九五二年秋，寫元和姓纂提要辨證稿成，忽跌損右股，轉成癱瘓，腦力益衰，遂不復能有所述作矣。每念及此，輒爲之神傷。自顧平生無用世材，惟以著書爲事，此稿既爲一生精力所萃，於他人或不無裨益，未可任其廢置，因重加編定，取其成稿四百九十篇，依四庫提要原書目次排列，彙爲一書，以就正於當世。僅蒙告之以所聞，而匡其不逮，則是區區之願也。

聞嘗論之，乾、嘉諸儒於四庫總目不敢置一詞，間有不滿，微文譏刺而已。道咸以來，信之者奉爲三尺法，毀之者又頗過當。愚則以爲提要誠不能無誤，然就其大體言之，可謂自劉向別錄以來，

纔有此書也。別錄亡矣，今其存者，八篇而已。班固嘗稱劉向校書，每一書已，輒條其篇目，攝其指意，錄而奏之。又云劉向司籍，辦章舊聞。夫取經傳九流百家而辦章之，又從而攝取其指意，豈易言也哉，非博通如向，不足以辦此。向子歆繼父之業，總羣書而奏其七略，今觀諸書所引，已不能如別錄之詳，若固之藝文志，特七略之要刪耳。其後荀勗、李充之徒，代有簿錄。王氏七志、阮氏七錄，又復繼軌向、歆，然隋志率譏其不述作者之意，淺薄不經。蓋著錄之事，如此其難也。唐元行沖等撰羣書四錄，同時修書學士毋煖已議其不能精悉，今遂隻字弗傳。宋之崇文總目，多所譏誤，晁公武譜。復殘闕失次。晁氏讀書志、陳氏解題，粗述厓略，鮮所發明。楊士奇以下，又不足算也。今《四庫提要》要敍作者之爵里，詳典籍之源流，別白是非，旁通曲證，使瑕瑜不掩，淄澑以別，持比向、歆，殆無多讓。至於剖析條流，斟酌今古，辨章學術，高挹羣言，尤非王堯臣、晁公武等所能望其項背。故曰自別錄以來，纔有此書，非過論也。故衣被天下，沾溉靡窮，嘉道以後，通儒輩出，莫不資其津逮，奉作指南，功既鉅矣，用亦弘矣。雖然，古人積畢生精力，專著一書，其間抵牾尚自不保，況此官書，成於衆手，迫之以期限，繩之以考成，十餘年間，辦全書七部，薈要一部，校勘魯魚之時多，而討論指意之功少，中間復奉命纂修新書十餘種，編輯佚書數百種，又於著錄之書，刪改其字句，銷燬之書，簽識諸私室，則藏弆未備，自不免因陋就簡，倉卒成篇。故觀其援據紛綸，似極賅博，及按其出處，則經部其違礙，固已日不暇給，救過弗遑，安有餘力從容研究乎？且其參考書籍，假之中祕，則遺失有罰，取多取之經義考，史子集三部多取之通考經籍考，即晁、陳書目，亦未嘗覆檢原書，無論其他也。及

其自行考索，徵引羣籍，又往往失之眉睫之前。隋、唐兩志，常忽不加察，通志、玉海，僅偶一引用，至宋、明志，及千頃堂書目，已憚於檢閱矣。甚至顏叔秉燭，不知出於毛傳；見蒙求集注提要。蜑稱溢女，不知出於爾雅；見異物彙苑提要。作論衡之王仲任，不知有傳在後漢書；撰家訓之顏之推，不知已見於北齊史；司馬遷之史記，謬謂嘗采陸賈新語；胡廣之拾遺，未覺全抄困學紀聞；於晉見晉書者尚如此，其他疏漏，復何待言。顏之推曰：「觀天下書未徧，不得妄下雌黃。」家訓勉學篇。此雖名言，其實難副。然董遇謂「讀書百徧，而義自見」，魏志王朗傳注固是不易之論。百徧縱或未能，三復必不可少。四庫所收，浩如烟海，自多未見之書。而纂修諸公，拙於時日，往往讀未終篇，拈得一義，便率爾操觚，因以立論，豈惟未嘗穿穴全書，亦或不顧上下文理，紕繆之處，難可勝言。又總目之例，僅記某書由某官採進，而不著明板刻，館臣隨取一本以爲即是此書，而不知文有異同，篇有完闕，以致提要所言，與著錄之本不相應。如宋懷荆楚歲時記，提要所據爲漢魏叢書本，而四庫所收，則寶顏堂秘笈本也。儻取全書細校，類此者固當不乏。顧千里嘗言，板本之異，寔若徑庭，不識其爲何本，則某書之爲某書，且或有所未確，烏從論其精粗美惡。愚適齋文集卷十二石研齋書目序。惜乎纂修諸公，未能解此也。昔遷、固修史，必撰自序，劉向校書，亦條篇目。既標宗旨，復便檢閱，歷世相承，莫之或易。而四庫鑄寫，苟欲殺青，遂刪除序目，取便急就，及作提要，未窺原本。故或連篇累牘，皆舊序之陳言；或南轅北轍，乖作者之本意；或有此篇，而謂酒譜俄空；或無此事，而忽無的放矢。此雖寫官之失職，然而校讐之謂何。若夫人名之誤，移甲就乙；時代之誤，將後作前；曲解文義，郢書燕

說。謬信讟言，榛楛勿翦。余已逐條駁正，不假一二談也。案乾隆三十八年諭旨云：「朱筠奏每書必校其得失，撮舉大旨，若悉放劉向校書序錄，未免過於繁冗。應令承辦各員，將書中要旨彙括，總敍匡略，用便觀覽。」見總目卷首。然則高宗初意本不責以錄略之體，及諸臣承詔撰述，遂能鉤玄提要，旁引羣書，加以考證，原原本本，動至數百言，不肯以隱匿括匪略塞責，可謂通知著作之義矣。今庫本所附提要，雖不及定本之善，以視崇文總目，固已過之。其後奉旨編刻頒行，乃由紀昀一手修改，考據益臻詳贍，文體亦復暢達，然以數十萬卷之書，二百卷之總目，成之一人，欲其每篇覆檢原書，無一字無來歷，此勢之所不能也。紀氏恃其博洽，往往奮筆直書，而其謬誤乃益多，有並不如原作之矜慎者。且自名漢學，深惡性理，遂峻詞醜詆，攻擊宋儒，而不肯細讀其書。如謂朱子有意抑劉安世，於名臣言行錄不登一字，而不知原書採安世言行多至二十二條。據文津閣本。謂以呂惠卿之姦詐，與韓、范諸人並列，而不知書中並無呂惠卿。謂楊萬里嘗以黨禁罷官，講學之家，終不引以爲氣類，故慶元黨禁遂削其名，而不知萬里實於孝宗時乞祠不復出，並無因黨禁罷官之事。謂孔平仲不協於程子，講學家百計排詆，終不能滅其著述，此條實隱詆朱子，見斯漢新論提要。而不知朱子實未嘗詆平仲，且文集構，周密齊東野語所載甚明，見帝王經世圖譜提要。而不知密之所載，與朱子按狀皆不合，其說得之傳聞，無一可信。夫其於宋儒如此，則其衡量百家，進退古今作者，必不能悉得其平，蓋可知也。然而漢、唐目錄書盡亡，提要之作，前所未有，足爲讀書之門徑，學者捨此，莫由問津。一二通儒心知其